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公司 2021 年度年报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2.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等对本次拟续聘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3. 本次拟续聘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本公告中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所）机构信息及项目信息（除审计收费外）均由立信所提供，本公司履行了合理的审查义务，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由立信所负责。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请立信所为公司 2021-2022 年度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两年。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其报酬事项的议案》，决定续聘立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立信所由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所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所拥有合伙人 252 名、注册会计师 227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697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07 名。

立信所 2021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5.2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2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65 亿元。

2021 年度，立信所为 587 家上市公司提供了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7.19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6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立信所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截至 2021 年末，立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立信所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起诉 (仲裁)人	被诉 (被仲裁)人	诉讼 (仲裁)事件	诉讼 (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 周旭辉 立信	2014 年报	预计 4500 万元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 东北证券 银信评估 立信等	2015 年重组 2015 年报 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 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 诚信记录

近三年，立信所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发生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63 名。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李洪勇，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立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刚，201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立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揭明，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立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7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

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150 万元，较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45 万元）增加 5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公司新设立的 5 家光伏新能源公司纳入公司 2022 年合并报表范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核情况

公司本次拟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符合相关证券监管规定，程序合规、价格公允。立信所在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较高质量的审计服务，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立信所具备从事企业财务审计的资质与能力，该所在其承揽的有关审计业务中表现出专业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能够确保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连续性，能够进一步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持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续聘立信所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向董事会提议拟续聘立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

经核查，立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立信所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

1. 公司本次拟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符合相关证券监管规定，程序合规、价格公允。立信所具备从事企业财务审计的资质与能力，该所在其承揽的有关审计业务中表现出专业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能够确保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连续性，能够进一步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持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续聘立信所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 同意继聘立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其报酬事项的

议案》。

（四）生效日期

本次拟续聘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意见；
3.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4. 立信所及相关人员资质、证明等文件。

特此公告。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9日